

纺织品耐光色牢度试验方法 碳弧

Textiles—Testing method for colour  
fastness to light; Carbon arc.

调整转号为 FZ/ 01096-2006

1 适用范围

本标准适用于测定各类纺织品的颜色耐人造光（代替天然日光）作用的能力。

2 原理

纺织品试样与蓝色羊毛标准一起，在规定的条件下曝晒，然后将试样与蓝色羊毛标准的变色进行对比，评定耐光色牢度。

3 引用标准

- GB 6151—85 《纺织品色牢度试验通则》
- GB 250—84 《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》
- GB 730—86 《耐光和耐气候色牢度蓝色羊毛标准》

4 设备和材料

4.1 设备：碳弧灯试验仪，必须符合下列各项条件。

4.1.1 光源：紫外线碳弧灯。

4.1.2 灯罩：置于光源和试样之间，使紫外光谱稳定衰减，而且起滤热作用。

4.1.3 曝晒条件：

温度调节器调节在40℃，使黑板温度为 $63 \pm 3$ ℃。但不得超过74℃。使用灯芯布给湿，保持规定水位，机内的相对湿度不可超过50%。

碳弧灯离试样和蓝色羊毛标准表面必须保持相等距离。

4.2 遮盖物：用不透光材料，如内黑外白硬卡、薄铝片等制成。如试样为绒类织物，用一种能避免紧压试样表面的遮盖物。

4.3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（见第3章）。

4.4 蓝色羊毛标准（见第3章）。

4.5 黑板温度计：应由一块7cm×15cm的金属板组成，将双金属型温度计的感热部分金属管安装在此金属板上，并将耐光性黑色瓷漆喷涂到金属板上，以热能标准电球进行校准。

5 试样

5.1 试样尺寸不小于1cm×6cm。

5.2 织物：紧附于硬卡上。

5.3 纱线：均匀绕于硬卡上，或平行排列固定于硬卡上。

5.4 散纤维：梳压整理成均匀薄层固定于硬卡上。

5.5 蓝色羊毛标准固定在硬卡上，其尺寸应与试样相同。

5.6 试样和蓝色羊毛标准按图所示排列（见6.2.1）。